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18-113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8 年 12 月 17 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508	思维列控	2018/12/10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3	《关于<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同日，公司发出《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上市公司未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九条定价原则，而采用其他方法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应当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股权激励计划的可行性、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相关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的合理性、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以及对股东利益的影响发表专业意见”。

因此，公司拟召开股东大会审议《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条件尚不具备，故取消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重新讨论研究和调整股权激励方案，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调整后的激励方案发表专业意见。待公司董事会重新审议通过后，再另行安排召开股东大会。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 年 12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东三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12 月 17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
1.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4	回购股份的价格	√
1.05	回购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
1.06	回购的资金来源	√
1.07	回购股份的期限	√
1.08	决议的有效期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8-104）等相关文件。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2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 报备文件

(一) 股东大会召集人取消议案的有关文件。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1.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1.04	回购股份的价格			
1.05	回购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1.06	回购的资金来源			
1.07	回购股份的期限			
1.08	决议的有效期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